



年代網際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ERA COMMUNICATIONS CO., LTD.

會議紀錄表

1090901 年代新聞部第 49 次評議委員會會議紀錄			
會議日期	109 年 9 月 1 日(周二) PM 1:30	會議地點	年代 11 樓會議室
召集委員	台灣教育人員產業工會理事長 楊益風	會議紀錄	李玉梅
出席委員： 1.台灣教育人員產業工會理事長 楊益風 2.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系教授 呂淑好 3.基隆監獄假釋審查委員、社區大學講師 王麗玲 4.台北大學法律系副教授 黃銘輝 5.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常務理事 吳易峰		新聞部出席委員： 1 執行副總經理 嚴智徑 2 新聞部經理 簡振芳 3 新聞部編審 李玉梅	
列席： 法務室 蔡巧倩			
【討論案】 NCC 來函，年代新聞台 109 年 7 月 1 日播出「12001300 年代午報」節目內容未經查證，請貴公司提請內部倫理委員會討論，並將會議紀錄及會議結論函送本會，請查照。			
【說明】 有關民眾陳情反映，節目於 12 時 45 分許播出「連 30 天暴雨”淹噬古城” 水逼錢塘江 恐淹三省」、「黃河水位淹至錢塘江口 今年第 1 號洪水形成」、「鳳凰古城變”水都” 房子車子通通泡在水中」等新聞內容有誤，請提送貴公司內部倫委會討論，並將會議紀錄及會議結論函送本會，及於貴公司網站對外公布周知。			
【議題報告】 編審李玉梅報告： 1.針對 「30 天暴雨淹噬古城 水逼錢塘江 恐淹三省」：強調的是暴雨引發古城被淹，洪水災情直逼錢塘的事態。綜合外媒的報導，各種極端的洪汛警報，亦			

讓錢塘江流域下游的各省，繃緊了神經。

2. 「黃河水位淹至錢塘江口 今年第一號洪水形成」：記者綜合大陸各媒體報導，黃河流域加碼進入汛期，黃河上游的水庫不斷洩洪，各地災情不斷；整個長江流域也是雨勢不止，加上三峽大壩洩洪，黃河及長江流域都陷入前所未有的嚴峻考驗，錢塘江也因連日豪雨造成水位暴漲，記者是想表達「中國的洪災，從北到南一路蔓延」，因過於簡略，引起觀眾誤會，我們已在編採會議及主管會議中，加以宣導及布達，以此案做為案例，要求同仁在下標時，更要精準，不能因為求快速及簡化，而忽略正確的新聞要求並嚴加把關。

3. 「鳳凰古城變"水都" 房子車子通通泡在水中」：這是根據大陸媒體的影片描寫，有畫面及影像，內容並無錯誤。

【議程討論】

主席嚴智徑執行副總：請委員批評指教。

委員黃銘輝：新聞標題的遣詞用句，一直是新聞業是長久以來被討論的問題，因為我們必須在第一時間吸引觀眾的目光，有時候下標題的時候會口味會重一些，就像做菜多加味精一樣，但味精吃多了當然傷身，這次就是一個例子，提醒同仁未來下標時確實要注意，標題上儘量忠實傳達事實，例如淹噬古城，淹噬是整個都吞沒，事實是不是如此要仔細查證斟酌，如果是其他的電視創作，誇飾不會有問題，但新聞不能誇飾。

第二點我更在乎的是，我們要百分之百確定，我們播出來的畫面全部都是這一次發生的畫面，而不能是拿舊資料影片，這一點很重要，現在媒體喜歡用一些資料照片，去描繪一些近期的事件，這樣的例子太多，這會大大折損新聞公信力。此外，同仁剛剛強調這則新聞有參考外媒，我建議可以列出權威的消息來源，以印證我們新聞報導的公信力。

現在很多的自媒體，是否能夠稱為新聞，可能都會有人質疑，甚至有些可能是被製造出來的畫面，以往同業的新聞被質疑張冠李戴的例子也有，我覺得外媒的部分，同仁可能要參考幾個有權威的新聞來源，尤其像類似涉及到中國的新聞報導，雖然我們知道中國對新聞的控制是非常的嚴重，但如果可以的話，一些官方說法，也能把它寫進來，提供我們的閱聽大眾去做評判。我們從畫面看起來洪災這麼嚴重了，中共一定是清描淡寫，但無論如何，如能適度提供一個官方說法，也會讓我們的新聞報導更為完整。

委員呂淑妤：來函提節目內容未經查證，我們要回答是怎麼樣去查證，標題本來就有一些聳動的狀況，我剛看那些畫面有寬有窄，然後有寫翻攝 YOUTUBE，是不是有些是民眾自己 PO 上去的，或者是來自外媒或中媒，外媒可能報導黃河有水患，所以是看到畫面就把它連結在一起，還是看到外媒使用的畫面很像，所以你去翻攝自 YOUTUBE，其它比較小的事件，像流水席部分，外媒可能不會提到，但內容跟畫面如何去查證，都要有專業的查證跟判斷。

我們播這新聞的目的是希望大家知道真實的狀況，像車子、房子都泡在水中，前一陣子屏東、高雄也是這樣情況，像台灣的情況是一、兩天淹水就退了，但新聞台畫面一直重播，觀眾看到三峽大壩洩洪畫面，閱聽眾會連想，是不是一直都是正在發生的狀況？如果說是翻攝自 YOUTUBE，我想是否要加註這是幾月幾日的畫面？雖然有可能是民眾把舊的 PO 上去，但媒體播的至少是當天的訊息，否則大陸那麼大，記者也不可能到當地去查證，但至少記者引用的是最近或當天的 PO 文。

委員吳易峰：新聞報導講究的是時效及快速，佛像漂在水面的影片，有人證實是後製，我們為了要求快速，引用一些影片時更要重視它的真實性，有時因為引用太多，常常有些後製的部分，我們在時間的壓力下，有時候會比較容易被忽略去證實這些影片的真實性，另外我們之前在標題下標的新聞案例，也檢討過幾次，像其他委員說的，須更加注意，尤其聳動的標題也比較容易被人批評。

委員王麗玲：我看到民眾把標題如此仔細寫出來，覺得非常驚訝！通常我們報導淹水的情形，看到各家電視台對這則新聞也都是這樣描述，這段時間大陸淹水確實是非常非常得嚴重，我認為用這樣的形容詞並不為過，大陸洪災確實非常地嚴峻，以後在寫的時候，我們需要再多注意。如同其他教授講的，用詞是比較誇飾的方法，例如水災的漫延可能沒有到三省，因為大陸的一個省就很大，我們稍為再做修正。我相信全世界一定非常關心三峽大壩這些洪水泛濫的情形，我相信此新聞的真實性，在網路上都可以查得到，我們也會很謹慎查證及截取畫面，我相信年代新聞未來也會更謹慎，也謝謝這位觀眾這麼仔細，讓我們知道不能太誇飾。

召委楊益風：這則新聞的標題就是錯的，我的建議是沒有關係，我也複習我的地理常識，黃河不可能沖到錢塘江，我們就明白講，我們就是誤植，謝謝觀眾指正。我們稍為再講深一點，鳳凰古城又稱沱江古鎮，沱江是位於長江上游的支流，是大壩之前的集水區，內容提到「吞噬古城 水逼錢塘江」，其實是兩件事，它是大壩的集水區，因為暴雨成災，已經全部淹了，它不是因為大壩洩洪所以淹，基本上要地理老師以上的等級才會懂，有錯誤我們就更正，反而讓觀眾覺得我們是負責任的專業媒體，以上是個人淺見。

委員王麗玲：我們要把它當成是重大的災難新聞來處理，應該就會更謹慎，比方說鳳凰古城，那它在沒有淹水時是這個畫面，經過連續暴雨現在變成水鄉澤國，它是一個真實的新聞事件，有了前後的對照，更增加新聞的可信度及震撼性，鳳凰古城真的快被淹沒吞噬了，這也算是國際的重大災難新聞，用此角度來報導，觀眾會覺得年代電視台確實是不一樣，而不是對大陸而言，這只是一個消費性的新聞而已。

經理簡振芳：回應委員所提這樂山大佛是沒有問題的，老師所提佛像被造假，我們沒有引用，樂山大佛確實有這樣狀況，是這一次水災的畫面。

編審李玉梅：三峽大壩洩洪造成洪水泛濫成災，但大陸並不承認，我們才希望透過媒體報導真相，把攸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的事件，從北到南的淹水情形報導出來，提供閱聽眾了解大陸的水災現況。

委員王麗玲：這樣的報導更珍貴，如此重大的災難新聞，這是一定要報導出來，不管我們引自哪裡，只要確定它是真實的，洪災如此嚴峻，但此新聞在大陸被封鎖，我們根據很多的資料，加以彙整報導出來，就像委員所說的，我們再把它標示清楚。我看了這個新聞，我們就會趕快用訊息詢問大陸的友人，他們口裡雖說沒事，但大家還是有一點心慌，我覺得這是輿論及社會公器的可貴，相信大家也都是非常關心世界各地發生的大事，這位觀眾才會提出來。

委員呂淑妤：我們當成一個災難新聞處理，顯然很多災難會有它的不確定性，報導的時候應該是一個現在進行式，建議可以加一句：截至目前為止的水災狀況，也許明天也會有變化，這樣可能會比較保守一點，第二點建議是說，很多標題都有加引號，我們報導中國的狀況，很多人的情感不太一樣，標題要不要加引號，用聳動的方式去刺激觀眾，雖說見仁見智，有人會覺得比較吸睛，但也有人會覺得言過其實，而有兩極化的反應，事實上很多人對地理還是不熟，加了引號反而易有混淆跟爭議，提供給編輯台參考。

主席嚴智徑執行副總：剛才提到一個重點就是權威性，我們叫做新聞媒體，才會有評議委員會，才會邀大家來此開會，那自媒體跟網路媒體，它不需要這些機制就直接 PO 上去，相對的，我們承認誤植也好，錯誤也好，我希望未來同仁在處理網路相關訊息及畫面時，希望大家再加強，這是我們一個教訓。

我們身為一個專業媒體，新聞媒體就表示你是專業的，專業的前提是我們要正確、平衡，其次是標題的拿捏，標題可以醒目一點，但不能是錯誤或誇張，我們要建立我們的權威，將來觀眾才有所依循，閱聽眾看到你的報導，就會覺得：原來這是真的！希望由我們專業媒體出去的新聞，都是經過每位同仁查證、平衡、正確的資訊，更是大家認真的表現。

【會議結論】

1. 年代為專業的新聞媒體，重視查證及平衡，建立媒體的權威及可信度。
2. 標題的拿捏要更精確可以醒目但不能錯誤，每一則新聞都是媒體人的專業表現，記取教訓，加強把關。